

國立清華大學 積體電路設計 學分學程 證書申請表

學 號		系所別		生 日	年 月 日
姓 名				手機或電話	

請勾選已修畢課程，並在所附向註冊組申請之正式成績單上，將勾選科目以螢光筆特別畫記

類別	開課系所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	請勾選	成績
先修	數學系	微積分	3	不列入學程學分計算		
必修	資工	CS2120 數位邏輯設計	3	必選 1 科		
	電機	EE2280 邏輯設計	3			
	動機	PME3209 邏輯設計	3			
	工科	ESS2270 邏輯設計	3			
	資工	CS1355/QF1003 計算機程式設計	3	必選 1 科		
	資工	C2402C 語言	3			
	電機	EE2310 計算機程式設計	3			
	資工/工科	CS2403/ESS2020 程式語言	3			
	資工	CS2100 電子電路學	3	必選 1 科		
	電機	EE2250 電子學一	3			
	工科	ESS 2230 電子學一	3			
	原科	NS 2113 電子學一	3			
	動機	PME3201 電子學一	3			
	電機	EE2210 電路學	3			
	動機	PME2201 電路學	3			
	工科	ESS2220 電子電路學	3			
	工科	ESS 2200 電路學一	3			
	材料	MS2052 電子學	3			
	物理	PHYS3090 應用電子學一	3			
	物理	PHYS3100 應用電子學二	3			
	資工	CS3120 積體電路設計設計簡	3	必選 1 科		
	工科	ESS4250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	3			
	電機	EE4290 積體電路設計導論	3			
資工	CS4100 計算機結構	3	必選 1 科			
電機	EE3450 計算機結構	3				
選修	電機	EE3610 信號與系統	3	任選 1 科		

工科	ESS3280 信號與系統	3			
電機	EE3610 信號與系統	3	任選 1 科		
工科	ESS3280 信號與系統	3			
資工	CS2351 資料結構	3	任選 1 科		
電機	EE2410 資料結構	3			
工工	IEEM3140 資料結構	3			
資工	CS3423 作業系統	3	嵌入式作業系統		
資工	CS3404 編譯器設計	3	編譯器		
資工	CS4311 計算方法設計	3	演算法		
資工	CS4120 硬體描述語言與合成	3	數位電路與系統		
電機	EE4285 數位電路設計	3	2 科任選 1 科		
資工	CS5121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實習	3			
電機	EE6250 積體電路測試	3	積體電路測試		
電機	EE3235 類比電路分析與設計	3	類比積體電路設計 3 科任選 1 科		
工科	ESS4240 類比積體電路設計	3			
資工	CS3140 類比電路設計入門	3			
電機	EE4292 積體電路設計實習	3	積體電路設計實作		

修課規定：

- 一、 凡修畢五門必修課及兩門以上選修課，總學分數達 21 學分者，由本校註冊組發給學程結業證書。(註：先修課程『微積分』不列入學程學分計算。)
- 二、 本學程之課程課號以上列科目為原則；在此原則外，由本學程召集人認定之。

*** 學程應修科目至少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、輔系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 ***

學程證明書申請日期：限應屆畢業生於畢業時(約 6 月中旬)或畢業後申請

申請流程：

- ①經課務組初步審查是否符合此學程修課規定
- ②以校內公文轉學程召集人審查核准
- ③轉送註冊組審核是否符合「學程應修科目至少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、輔系或其他學程應修科目」之規定；畢業前送件者須等學期末成績到齊後，註冊組審核可以畢業且符合學程資格者，學程證書與畢業證書同時發給。

課務組：_____ 學程召集人：_____

註冊組：_____ 備註：審核通過後，由註冊組發給證書。

證書字號		領取證書簽章	
------	--	--------	--